

证券代码：301115

证券简称：联检科技

公告编号：2026-066

联检（江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联检（江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出具的《关于联检（江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变更的函》。东吴证券作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原指定陆韞龙先生、耿冬梅女士为保荐代表人，持续督导期自2022年8月31日至2025年12月31日。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项目的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东吴证券对公司募集资金进行持续督导。

由于保荐代表人陆韞龙先生和耿冬梅女士职务变动，不再负责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东吴证券委派洪志强先生和于露女士（简历详见附件）接任公司募集资金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募集资金持续督导职责。

本次变更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的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洪志强先生和于露女士。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不会影响东吴证券对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亦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风险和影响。

公司董事会对原保荐代表人陆韞龙先生和耿冬梅女士在公司持续督导期间所作出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联检（江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6日

附件：

洪志强先生简历

洪志强先生，金融学硕士，保荐代表人，2010年7月加入东吴证券，参与天孚通信（300394.SZ）、龙利得（300883.SZ）、联检科技（301115.SZ）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参与胜利精密（002426.SZ）2014年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目，作为项目协办人参与建研院（603183.SH）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项目，担任建研院（603183.SH）发行股份购买资产项目财务顾问主办人，保荐麦迪科技（603990.SH）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和兆丰股份（300695.SZ）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项目。

于露女士简历

于露女士，工商管理硕士，保荐代表人、CPA。2019年10月至2022年6月就职于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曾负责或参与神马电力、Wework中国、诚瑞光学、圣戈班、美敦力、菲仕兰乳业等公司的审计项目。2022年7月加入东吴证券，曾负责或参与中科创新、迪威高压、东方金信的IPO辅导工作和联检科技（301115.SZ）的持续督导项目等。